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30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图智慧")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持有的中科星图瑞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图瑞云")3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于2026年4月17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征集到1名合格意向受让方，即安徽榕树下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榕树下二号")，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其为标的股权受让方。近日，星图智慧与榕树下二号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星图瑞云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董事会席位变更、董事、监事调整等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交易完成后，星图智慧持有星图瑞云30%股权，且仅向其董事会提名董事1人，星图瑞云由公司控股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星图瑞云及其下属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鉴于榕树下二号为持有星图瑞云40%股权的股东刘庆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榕树下二号认定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存在为星图瑞云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形，星图瑞云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 截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成交金额不存在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5%以上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控股子公司星图智慧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其控股子公司星图瑞云3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星图智慧持有星图瑞云30%股权，且仅向其董事会提名董事1人，星图瑞云由公司控股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星图瑞云及其下属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有关评估报告，确定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星图瑞云30%股权的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110.3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以公开挂牌成交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于2026年4月17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征集到1名合格意向受让方，即榕树下二号，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其为标的股权受让方，产权交易价款为人民币1,110.30万元。

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星图智慧与榕树下二号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2026年5月29日，星图瑞云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董事会席位变更、董事、监事调整等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本次交易对方榕树下二号为持有星图瑞云40%股权的股东刘庆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榕树下二号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成交金额不存在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5%以上的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榕树下二号为持有星图瑞云40%股权的股东刘庆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条第十五款第九项的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榕树下二号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买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买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安徽榕树下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星图瑞云30%股权	1,110.30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安徽榕树下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K35K411Q □ 不适用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5/11/27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兴园社区服务中心习友路1777号玉兰公馆一期商114室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兴园社区服务中心习友路1777号玉兰公馆一期商11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庆华
出资额	5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刘庆华出资比例为67%、马智萍出资比例为33%

(四)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交易对方成立时间不足一年，且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自然人，无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问题，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交易对方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标的为星图智慧持有的星图瑞云30%的股权，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出售资产类型。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中科星图瑞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Q3YN347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担保：□是 ☑否 □不适用 委托其理财：□是 ☑否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是 ☑否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日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高教科创城科创产业园1号科研楼101室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高教科创城科创产业园1号科研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	刘庆华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所属行业	M732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000	60%
2	刘庆华	2,000	4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500	30%
2	刘庆华	2,000	40%
3	安徽榕树下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30%

(二)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中科星图瑞云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30%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5,049.10	11,902.85
负债总额	15,065.29	12,066.31
净资产	-16.19	-163.46
营业收入	8,891.50	951.17
净利润	-827.79	-14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7.66	-217.19

注：星图瑞云2025年度和2026年1-3月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中科星图瑞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评正信评报字[2025]288号)，星图瑞云的资产评估情况和评估结果如下：

(1)评估机构：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3)评估对象：星图瑞云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4)评估范围：星图瑞云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5)评估情况

①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

经采用收益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星图瑞云股东权益评估值为3,701.00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279.06万元，增值率为777.14%。

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星图瑞云总资产评估值为16,409.66万元，评估增值额为269.26万元，增值率1.67%；总负债的评估值为15,718.45万元，无增减值变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691.20万元，评估增值269.26万元，增值率63.81%。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间接地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因星图瑞云主要从事空天信息与数字孪生行业，该企业主要为轻资产企业，资产基础法运用在整体资产评估时不能合理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

收益法则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价值观念。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即：星图瑞云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的评估结论为3,701.00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柒佰零壹万元整)。

②评估假设

i.前提条件假设

A.公平交易假设

公平交易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已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按公平原则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B.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处于充分竞争与完善的市场(区域性的、全国性的或国际性的市场)之中，在该市场中，拟交易双方的市场地位彼此平等，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能力、机会和时间；交易双方的交易行为均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以便于交易双方对交易标的之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在充分竞争的市场条件下，交易标的之交换价值受市场机制的制约并由市场行情决定，而并非由个别交易价格决定。

C.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是假定被评估单位(评估对象及其所包含的资产)按其目前的模式、规模、频率、环境等持续不断地经营。该假设不仅设定了评估对象的存续状态，还设定了评估对象所面临的市场条件或市场环境。

ii.一般条件假设

A.假设国家和地方(被评估单位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等较评估基准日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B.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业务所涉及地区的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所执行的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C.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的持续经营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iii.特殊条件假设

A.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其经营范围、经营模式与目前基本保持一致，且其业务的未来发展趋势与所在行业于评估基准日的发展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B.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勤勉尽责，且其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和履行其职责。

C.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基础资料、财务资料等)均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披露充分。

D.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现行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E.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F.假设企业未来能够取得高新技术证书，未来所得税税率为15%。

G.假设国家未来仍延续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6)评估结论：经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星图瑞云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的评估结论为3,701.00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柒佰零壹万元整)。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涉及的星图瑞云整体股东权益价值，已经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5年6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且已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26036)。基于上述评估结果，星图智慧持有星图瑞云30%股权对应的价值为人民币1,110.30万元，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星图瑞云30%股权的对应首次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110.30万元。

本次交易首次挂牌底价以前述资产评估值为依据，按转让的股权比例折算确定，且最终转让价格以公开挂牌成交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合同主体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中科星图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安徽榕树下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转让价格

根据公开信息披露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1,110.30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及产权转让信息披露公告要求支付的交易保证金，于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除交易保证金外的剩余转让价款后，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三)支付方式和支付期限

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汇入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的结算账户。乙方同意北京产权交易所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后3个工作日内将收到全部交易价款一次性划转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四)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

1.甲乙双方应履行或协助履行向审批机关申报的义务，并尽最大努力，配合处理任何审批机关提出的合理要求和质询，以获得审批机关对本合同及其项下产权交易的批准。

2.甲乙双方应商定具体日期、地点，办理有关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甲方对其提供的交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所提供材料与标的企业真实情况的一致性负责，并承担因隐瞒、虚报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如标的企业使用甲方及其关联方的名称字号、经营资质或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的，乙方受让后，标的企业不得继续以甲方及其关联方的名义开展经营。乙方应当在产权交易获得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15个工作日内，协助标的企业与甲方及其关联方办理标的企业商标、字号及相关品牌的变更登记手续，并确保变更完成后不得以任何形式继续使用该商标、字号及相关品牌等无形资产。

4.甲方应在股权工商变更完成当日，将标的企业的资产、控制权、管理权移交给乙方，由乙方对标的企业实施管理和控制。

5.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标的企业现状进行交割，乙方在签署本合同之前，已对标的企业是否存在瑕疵及其实际情况进行了充分地审慎调查。本合同签署后，乙方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自行承担交易风险及责任。

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标的企业交割完成期间内，甲方对标的企业及其资产负有善良管理义务。甲方应保证和促使标的企业在该期间内的正常经营，标的企业在该期间内出现任何重大不利影响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作出妥善处理。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标的企业债权债务不因股权转让发生变动，继续由标的企业享有和承担。

(五)未缴纳出资的责任承担

1.甲方就其拟转让的标的企业30%股权在标的企业所认缴出资1,500万元人民币，尚有1,294.80万元人民币未缴足，依据标的企业章程规定，应于2029年12月25日前缴纳。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应按持股比例承担缴足上述转让方未缴出资的义务，甲方对本次转让的30%股权对应的未缴出资不再承担任何补足义务、连带责任及违约责任，全部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就此，甲方已如实披露。

2.乙方受让甲方所转让股权的同时，由乙方承担剩余出资的缴足义务。乙方应按照章程约定，向标的企业缴足所受让股权对应的剩余出资额1,294.80万元人民币。

3.本合同约定之转让价款是在乙方承担缴足出资义务的基础上确定的产权转让价款。

(六)职工安置方案或继续履行劳动合同安排

股权转让后，标的企业将继续履行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故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事宜。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均应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20%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未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扣除乙方支付的交易保证金，扣除的交易保证金首先用于支付北京产权交易所所收取的各项服务费，剩余款项作为对甲方的赔偿，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3.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获得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促使标的企业完成市场主体变更登记手续，甲方给予必要配合。乙方未按约定促使标的企业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履行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20%的违约责任。

4.乙方及标的企业违反前述"(四)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之第3条约定的，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个工作日内改正，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缴纳剩余出资的，除应及时足额缴纳外，还应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6.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标的企业的资产、债务等存在重大事项未披露或存在遗漏，对标的企业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可能影响产权转让价格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总额的20%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不解除合同的，有权要求甲方就有关事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应相当于上述未披露或遗漏的资产、债务等事项可能导致的标的企业的损失数额中转让标的的对应部分。

(八)合同的生效

除需要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审批机构批准后才能生效的情况以外，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且乙方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七、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经初步核算，本次交易预计对公司2026年损益产生正面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对公司的影响金额以经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星图智慧持有星图瑞云股权比例变更为30%，且仅向其董事会提名董事1人，星图瑞云由公司控股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星图瑞云及其下属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因公司副总经理陈伟过去12个月内曾担任星图瑞云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人的相关认定，星图瑞云在未来12个月内成为公司关联人。如公司与星图瑞云发生关联交易事项且达到相关审议和披露标准，公司将依法依规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

(四)公司不存在为星图瑞云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形，星图瑞云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八、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股权定价以具有资产评估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审慎履行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需要，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受让方资格条件、对接挂牌手续、签署委托合同、出售股权协议条款的设定及签署、调整挂牌底价、延长挂牌期限、办理过户手续等与本次事项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基于公平、公正、互利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31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限要求。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光銮召集并主持，其在会议上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基于公平、公正、互利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控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公告编号：临2026-024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2277号，永达国际大厦裙房二楼多功能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0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46,979,80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452,736,88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194,242,9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4303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572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85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长徐而进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副董事长杜少雄、董事王韫、职工董事韩玥因工作安排冲突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年度工作报告以及2026年度工作计划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665,441	99.9400	1,826,516	0.0529	244,929	0.0071
B股	191,675,901	98.6784	1,148,737	0.5914	1,418,283	0.7302
普通股合计：	3,642,341,342	99.8728	2,975,253	0.0816	1,663,212	0.0456

2、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806,201	99.9441	1,648,140	0.0477	282,545	0.0082
B股	192,075,901	98.8844	748,737	0.3855	1,418,283	0.7301
普通股合计：	3,642,882,102	99.8876	2,396,877	0.0657	1,700,828	0.0467

3、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980,381	99.9491	1,558,076	0.0451	198,429	0.0058
B股	192,667,881	99.1891	748,737	0.3855	826,303	0.4254
普通股合计：	3,643,648,262	99.9086	2,306,813	0.0633	1,024,732	0.0281

4、议案名称：2026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1,030,637	99.9506	1,480,676	0.0429	225,573	0.0065
B股	192,267,881	98.9832	1,148,737	0.5914	826,303	0.4254
普通股合计：	3,643,298,518	99.8991	2,629,413	0.0721	1,051,876	0.0288

5、议案名称：2026年度申请注册发行各类债券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786,661	99.9435	1,689,668	0.0489	260,557	0.0076
B股	192,075,901	98.8844	748,737	0.3855	1,418,283	0.7301
普通股合计：	3,642,862,562	99.8871	2,438,405	0.0669	1,678,840	0.0460

6、议案名称：2026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512,141	99.9356	1,931,916	0.0560	292,829	0.0084
B股	189,972,300	97.8014	2,852,338	1.4684	1,418,283	0.7302
普通股合计：	3,640,484,441	99.8219	4,784,254	0.1312	1,711,112	0.0469

7、议案名称：聘请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842,517	99.9451	1,658,940	0.0480	235,429	0.0069
B股	191,667,091	98.6739	1,157,547	0.5959	1,418,283	0.7302
普通股合计：	3,642,509,608	99.8774	2,816,487	0.0772	1,653,712	0.0454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421,529	99.9329	1,813,028	0.0525	502,329	0.0146
B股	189,581,110	97.6000	2,819,998	1.4518	1,841,813	0.9482
普通股合计：	3,640,002,639	99.8087	4,633,026	0.1270	2,344,142	0.0643

9、议案名称：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0,658,258	99.9398	1,820,983	0.0527	257,645	0.0075
B股	191,675,901	98.6784	1,224,337	0.6303	1,342,683	0.6913
普通股合计：	3,642,334,159	99.8726	3,045,320	0.0835	1,600,328	0.043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2028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51,000,809	99.9497	1,472,020	0.0426	264,057	0.0077
B股	192,267,881	98.9832	1,148,737	0.5914	826,303	0.4254
普通股合计：	3,643,268,690	99.8982	2,620,757	0.0719	1,090,360	0.0299

11、议案名称：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41,874	99.3901	1,656,260	0.5158	302,057	0.0941
B股	82,994,318	97.4554	748,737	0.8792	1,418,283	1.6654
普通股合计：	402,136,192	98.9846	2,404,997	0.5920	1,720,340	0.4234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晶耀商业不动产REIT份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0,146	99.3834	1,693,388	0.5274	286,657	0.0892
B股	82,985,408	97.4449	757,647	0.8897	1,418,283	1.6654
普通股合计：	402,105,554	98.9770	2,451,035	0.6033	1,704,940	0.4197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41,024,611	99.6608	11,347,974	0.3287	364,301	0.0105
B股	131,784,503	67.8452	61,036,555	31.4228	1,421,863	0.7320
普通股合计：	3,572,809,114	97.9662	72,384,529	1.9848	1,786,164	0.049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4、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袁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639,405,262	99.792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2,929,984	99.1800	2,306,813	0.5678	1,024,732	0.2522
4	2026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方案	402,580,240	99.0939	2,629,413	0.6472	1,051,876	0.2589
6	2026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99,766,163	98.4012	4,784,254	1.1776	1,711,112	0.4212
7	聘请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	401,791,330	98.8997	2,816,487	0.6933	1,653,712	0.4070
9	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01,615,881	98.8565	3,045,320	0.7496	1,600,328	0.3939
10	关于公司2026-2028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402,550,412	99.0865	2,620,757	0.6451	1,090,360	0.2684
11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02,136,192	98.9846	2,404,997	0.5920	1,720,340	0.4234
12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晶耀商业不动产REIT份额的议案	402,105,554	98.9770	2,451,035	0.6033	1,704,940	0.4197

2、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袁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98,686,984	98.1355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涉及董事薪酬，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对议案9回避表决；议案11、12涉及关联交易，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东达(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及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关联股东对议案11、12回避表决；议案13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咏华、王园园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1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公告编号：临2026-026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及主要内容：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国泰人寿")现有股东以自有资金对其同比例增资20亿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发")以自有资金出资10亿元。本次增资后，陆家嘴国泰人寿注册资本由30亿元增至50亿元。

● 投资金额：10亿元。

● 交易性质：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审议程序：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关联交易回顾：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关联方陆家嘴国泰人寿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后文。

● 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增资陆家嘴国泰人寿可能面临宏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投资不及预期等风险。此外，本次陆家嘴国泰人寿增资的最终实施有待其另一方股东完成内部决策程序并取得其当地主管机关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提升全资子公司陆金发旗下的合营企业陆家嘴国泰人寿的偿付能力，保障其稳健经营，公司以自有资金对陆金发增资10亿元，增资款专项用于陆金发参与陆家嘴国泰人寿股东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后，陆家嘴国泰人寿注册资本由30亿元增至50亿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亿元)：_10_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由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同步向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前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岗先生同时担任陆家嘴国泰人寿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陆家嘴国泰人寿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和关联人概况

本次交易的投资标的及关联人均为陆家嘴国泰人寿。

(二)投资标的和关联人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和关联人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913100007109330833_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王岗
成立日期	2004/12/29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555号/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38层及12层06单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555号/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38层及12层06单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
主营业务	人寿保险
所属行业	J68保险业

2、增资标的和关联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06,700.62	4,520,497.89
负债总额	3,991,577.59	4,228,310.64
所有者权益总额	315,123.03	292,187.25
资产负债率	93%	94%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1,794.77	39,625.59
净利润	110,926.13	943.95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15	50	25	50
2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	50	25	50
合计		30	-	50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

三、增资标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其他股东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______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熊明河
成立日期	1962/10/23
注册资本	台币100,000,000,000元
实缴资本	台币63,515,273,950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国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人寿保险业

(二)增资标的其他股东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台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8,177,837.10	891,813,443.50
负债总额	833,145,090.60	829,134,264.70
所有者权益总额	75,032,746.50	62,679,178.80
资产负债率	92%	93%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9,208,920.70	9,258,270.60
净利润	5,656,491.90	1,736,926.40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陆家嘴国泰人寿增资，是公司主动应对寿险行业转型变局、保障战略规划有效落地、全面满足监管合规要求、持续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必要举措。结合对陆家嘴国泰人寿当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预期的审慎研判，本次增资将进一步夯实陆家嘴国泰人寿高质量发展的基础，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与全体股东权益。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增资陆家嘴国泰人寿可能面临宏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投资不及预期等风险。此外，本次陆家嘴国泰人寿增资的最终实施有待其另一方股东完成内部决策程序并取得其当地主管机关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本次交易前，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陆家嘴国泰人寿经审议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金额不超过0.98亿元(详见公告临2026-02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关联交易事宜尚未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公告编号：临2026-025
B股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2277号永达国际大厦二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副董事长杜少雄委托董事长徐而进发表意见并签署文件，董事王韫、职工董事韩玥委托董事邓佳悦发表意见并签署文件。会议由董事长徐而进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由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同步向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详见专项公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6-026)。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后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而进

委员：杜少雄、袁涛、王韫、邓佳悦、王忠、王琳琳、孙加锋、何万篷、韩玥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何万篷

委员：徐而进、王忠、王琳琳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忠

委员：徐而进、杜少雄、孙加锋、何万篷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琳琳

委员：杜少雄、袁涛、孙加锋、何万篷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51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产品：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7,00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到期赎回，本金和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5/12	2026/5/29	1.00%或1.93%	6.29	是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9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6/1	2026/6/30	1.00%或1.96%	否	否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8.39	是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50.33	是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29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6/1/1	2026/1/30	1.00%-1.70%	0.9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3.07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1.23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1.84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7.85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9.36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0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35.04	是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54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2/9	2026/3/11	1.00%- 1.50%-1.90%	0.62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5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33	是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087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	2026/3/12	2026/3/22	1.00%- 1.50%-1.90%	0.27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6/4/1	2026/5/22	0.60%-1.85%	2.57	是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63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4/1	2026/4/30	1.00%-1.81%	7.19	是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14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4/1	2026/6/30	1.00%-1.72%	-	否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6/4/1	2026/6/30	1.00%或2.04%	-	否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4/1	2026/5/11	1.00%或2.00%	15.34	是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654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0	2026/4/1	2026/6/30	0.70%或1.85%或2.05%	-	否
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499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5/1	2026/6/2	1.00%-1.75%	-	否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5/12	2026/5/29	1.00%或1.93%	6.29	是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9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6/1	2026/6/30	1.00%或1.96%	-	否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